保固政策

I. 保固範圍

宜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宜鼎國際)保證宜鼎國際品牌所有產品皆經過完整測試，並在製作過程中避免因原材料或製作工段所造成的缺失。依據下列所示，宜鼎國際將提供相關維修服務，或更換任何因人為失誤或材料缺陷所致的產品。

II. 保固服務的適用對象與保固期間

保固服務期間	產品類別	產品系列
五年保固	凡 SLC 產品 凡 iSLC 產品 凡 Edge Server 產品	SLC 系列 1SE/1SE2/1SR/1SR-P/1SE3-P/2SE/2SE2/2SE3/2SR/3SE/3SE-P/3SE2-P/3SE3/3SE4/3SR-P/3SR3-P iSLC系列 1IE/1IE2/1IE3/2IE/3IE/3IE3/3IE4/3IE2-P/3IE7/3IE6-P/3IE6/4IE2-P/4IE3 3D TLC系列 3TS6-P/3TS9-P/4TS2-P
三年保固	凡 2D MLC 產品 (帶 DRAM) 凡 3D TLC 產品 凡 工控週邊產品	2D MLC (帶 DRAM) 系列 1MR/1MG3-P/3MG-P/3MG2-P/3MG3-P/3MG5-P/3MR-P/3MR2-P/3MR3-P/3MV2-P/3MS2-P 3D TLC 系列 3TE2/3TE4/3TE7/3TE6/4TE2/4TE3/3TG3-P/3TG5-P/3TS5-P/3TG6-P/3TV6-P/3TR6-P/3TG8-P/3TG9-P/4TG2-P 工控週邊產品系列
二年保固	凡 2D MLC 產品 (不帶 DRAM)	2D MLC (不帶 DRAM) 系列 1ME/1ME2/2ME/2ME2/2ME3/3ME/3ME2/3ME3/3ME4/3MS4/3TEA(3D TLC)
一年保固	凡相關附屬配件 (含電源線類)	相關附屬配件 (含電源線類)
終身保固	凡 DRAM 產品	DRAM 產品系列

(*以上免除費用部份僅限於非人為因素所產生的不良或異常。)

Headquarter (Taiwan)：https://www.innodisk.com/ E-MAIL：sales@innodisk.com
TEL: +886-2-77033000 **ADD:** 5F., No. 237, Sec. 1, Datong Rd., Xizhi Dist., 221 New Taipei City, Taiwan (R.O.C.)
USA Office: usasales@innodisk.com / **Europe:** eusales@innodisk.com / **Japan:** jpsales@innodisk.com / **China:** sales_cn@innodisk.com

請連結至宜鼎網站 (https://www.innodisk.com/tw/support_and_service/warranty) 輸入產品序號，以查詢產品的保固期間

III. 產品保固認定

本保固不適用於二手轉賣或其他未經宜鼎國際授權之經銷管道所購買之產品。

保固期內：保固期間內之產品，宜鼎國際負責協助免費的維修、更新或是替換。

超過保固期限：當產品超過保固期限，客戶須支付檢測費及維修服務費用。此維修後產品將再延長半年的保固期限。

IV. 產品保固期間之認定

保固期間之計算，自產品之出貨日開始起算。如無法提出相關之購買證明文件，則以宜鼎國際系統記錄的出貨日為主。

V. 維修與替換之基本原則

凡宜鼎國際所生產的產品在保固期內將由宜鼎國際評估是否進行維修或是替換。當確定產品得以替換，宜鼎國際將替換原類型產品或是規格類似產品予以客戶。 若產品無法提供維修或換貨服務，宜鼎國際將依產品折舊後的價格予以退費。

VI. 產品非屬免費保固的範圍

A. 未依操作手冊使用或未依使用說明書上之指示維護所導致之故障毀壞。

B. 產品之毀損係受不可抗力之天災(如水災、火災、地震、雷擊、颱風災等)、人為故意破壞(如敲打、破裂、重擊等)、電腦失調、人為疏失(如遺失、未妥善保管等)或其他非正常所導致者。

C. 客戶擅自或使第三人安裝、添附、塗佈、擴充、修改、修復、拆卸非宜鼎國際授權或認可之韌體/SPD code 或零件所導致之毀損。

D. 電腦病毒所致之產品毀損或解毒所導致之產品毀損等。

E. 因物理或電子及電磁的壓力或干擾，電源的不穩及誤用、閃電、靜電、火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而造成的毀損。

F. 因暴露於不當的環境(包含高溫或高濕度的環境) 而造成的毀損。

G. 因客戶送修至宜鼎國際途中不當的運送及包裝而造成的毀損。

H. 提供維修服務時，維修品儲存之各項資料將可能因進行修復時毀損或流失，請先行儲存備份資料，宜鼎國際就維修品儲存之各項資料恕不負責。

I. 若將產品使用於研發用途或專業測試所導致之故障或毀損，不在免費保固的服務範圍內。

J. 當產品貼紙被以任何方式移除或損毀時，產品保固即失效。

K. 因產品使用而造成磁碟寫入次數超過其元件的使用極限；判定標準依宜鼎國際官方 iSMART 軟體為準。(判斷標準：當快閃記憶體顆粒已使用超過其平均抹除次數 MLC: 超過 3,000 次, iSLC (2D MLC): 超過 20,000 次, iSLC (3D TLC): 超過 30,000 次, SLC: 超過 60,000 次, 3D TLC: 超過 3,000 次, 3D eTLC: 超過 10,000 次)。

VII. 產品保固服務維修程序說明

如有產品維修需求，請至宜鼎國際官方網站之MyInnodisk (https://www.innodisk.com/myinnodisk/Login.aspx)線上申請RMA授權碼。先登入帳號密碼，填寫相關訊息後，系統即會提供一張RMA申請單。請將申請單貼在包裝外部，並妥善包裝以避免運送時造成產品碰撞與損害。維修品請於接獲RMA授權號碼後14天內，自付運費及保險，寄達宜鼎國際客服中心 (地址：221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一段237號4樓)。MyInnodisk的帳號密碼，請來信向您的業務窗口或RMA部門申請。宜鼎國際RMA部門接收到返退品的三個工作日內將確認產品內部以及外觀之損壞狀況。針對返退品相關的資訊將提供給客戶並由客戶決定是否進入維修流程。

VIII. 新品故障換貨政策

宜鼎國際所生產之產品，若在購買後45日內發現有新品故障的狀況，則符合新品故障換貨之準則。客戶應當告知異常狀況以利宜鼎國際做異常判斷及確認。當宜鼎國際收到不良品後將盡快提供新品替換以避免客戶端之不便。但此措施並不包含客戶端自行改造、維修、誤用或其他不正常使用所造成的產品損毀。當產品超過宜鼎國際的新品換貨期限，則此返退品僅可維修，不可替換。

IX. 產品變更通知說明(PCN) / 產品停產通知(EOL)

A. 宜鼎國際對於產品因主要零件更換、功能加強等因素進行產品硬體、軟體設計變更或是產品預計停產時，應於三個月前通知客戶。

B. 客戶得以在收到產品變更/終止通知書的終止日前持續下訂單，而超過此終止日後，本公司即不接受訂單。

< 備註 >

A. 上述為宜鼎國際產品之完整保證條款，此條款已涵蓋所有其他口頭或書面的保證。

B. 若產品不符合免費保固範圍，宜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將酌收產品維修服務費，收費標準將以宜鼎國際制定為依據。詳情請洽宜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C. 此一保固涵蓋維修或替換有缺陷的宜鼎國際產品。

D. 宜鼎國際產品隨附之軟體或數位內容，不論其為光碟、預先載入、或於官方網站提供下載之形式，均不在本保固服務範圍內。

E. 本保固條款適用於宜鼎國際 2005 年 5 月 1 日起出廠之產品。

< 免責條款 >

除了上述各項保固條款外，宜鼎國際不提供其他的保固服務，且無任何其它明示或默示或附帶之各項保固責任，宜鼎國際未對產品提供包含適銷性或適用於特定目的之其他保證。任何有關於宜鼎國際產品之保固責任僅如上述內容且為完整合意; 本保固條款將取代其他口頭或書面的保固承諾或陳述。在適用法律最大允許範圍內，宜鼎國際特此聲明就購買、使用本產品任何伴隨之間接、特殊、伴隨、衍生、附帶的損害，無論是否曾被告知該等損害之可能性，利潤、商業投資或商譽之損失，因資料遺失造成的損失，不負任何責任；亦不就第三方設備之故障負責，即使宜鼎國際獲悉該等可能性之存在。於此所述的保固責任所為之修復、替換或退貨，均是宜鼎國際就履行其產品保固責任所為之各項承諾。宜鼎國際將不定期更新或補充本保固條款，請以本網站最新公佈之內容為準。